

天津市滨海新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2025 年，区文化和旅游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锚定“法治文旅”建设目标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，持续推动文旅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有效助力了新区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。

一、主要举措和成效

(一)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统领文旅法治建设。局党委坚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将其作为国家工作人员必修内容，通过多种方式促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、走深走实、见行见效。在局官网开设的“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”宣传专栏中刊载文章 20 篇，聚焦习近平法治思想理论研究前沿，指导新区文旅系统法治建设。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，通过对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的学习，深入把握全面依法治国在政治方向、重要地位、工作布局及重点任务上的要求，持续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。

(二) 着力持续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。持续做好权责清单动态调整，今年共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、改、废等情况，调整权责清单 61 项；落实柔性执法工作要求，通过约谈教育方式化解

一起计算机软件侵权纠纷，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；联合区公安局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卫健委等部门开展 3 批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，对滨海新区辖区内九个文旅行业共计 103 家经营主体进行了联合检查，严厉打击文化市场违法违规行为；持续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，累计对 71 项具体行政措施开展公平竞争审查，确保不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行政行为；持续与相关部门协同做好对剧本娱乐场所、电竞酒店等新业态包容审慎监管；依法推动文旅产业发展，打响“向海乐活”文旅品牌，助力上合组织天津峰会氛围营造，推动天津津翔野生动物园获评 4A 级旅游景区，牵头制定《天津市滨海新区游艇休闲旅游产业发展规划》。

（三）着力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全年区文化和旅游局共出动执法人员 2992 人次，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74 件，罚没款 182979 元，没收出版物 526 册（张、套）；严格落实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，实施刚柔相济的执法方式，对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的 10 家经营主体，参照《京津冀地区文化市场初次违法后果轻微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》，不予行政处罚，对拒不改正且违法情节严重的 2 家经营主体，予以吊销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，有力震慑了文化市场违法违规行为；持续开展“扫黄打非”工作，维护意识形态安全，查处的侵犯《哪吒之魔童闹海》著作权案件，被 CCTV “今日说法”栏目和央视网正面宣传报道。

(四)着力提升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能力。推动应急广播体系建设，完成国家、市、区和街镇互联互通；印发《滨海新区大型演出区级联动协作机制》，优化泡泡岛音乐与艺术节、芒果音乐节环渤海站演出的风险自评，并加强演出监督；加强文旅市场管理，规范文旅市场秩序，牵头推进旅游乱象和强制消费专项治理、小场所小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等专项行动；深入推进行全生产隐患排查和整治，推动高风险旅游项目、非A级旅游景区、民宿三件事全链条整治工作，确保文旅市场安全有序。

(五)着力提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合力。压实相关工作责任，推动社会矛盾依法有效化解，今年共处置完成信访工单17件、政民互动工单60件、12345热线工单863件、文旅部平台投诉工单46件，处置率100%；依法规范处置行政复议3件，处置行政诉讼1件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100%。

(六)着力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。加强党内监督，先后召开文旅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会议、警示教育会议，讲授专题党课，邀请纪检组组长开展节前廉政教育，集体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，开展新任职干部集体任前履职谈话暨廉政教育，组织文旅系统党员干部集体参观学习教育专题展，引导党员干部切实把纪律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；不断优化内控制度，制定《天津市滨海新区文化和旅游局细化落实政府采购内控制度暂行方案》，着力解决政采领域相关岗位不兼容的执行机制问题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9条，包含政策文件、通知公告、行政

处罚强制信息等，依公民申请公开信息 7 条，已全部按期答复；自觉接受各类监督，今年共计答复办理建议提案 62 件，其中市级 18 件，区级 44 件，在公共文化服务、文旅产业发展、文旅消费、邮轮经济、海洋旅游、非遗传承等方面，充分吸收采纳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，并积极推进建议提案的落实，提案采纳率 100%，答复满意率 100%；配合审计部门完成预算执行审计和经责审计工作。

（七）着力推进普法宣传工作走深走实。制定《2025 年守法普法工作清单》，系统推进新区文旅系统“八五”普法工作，在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民法典宣传月、公平竞争审查宣传周等重要节点，组织多种形式的普法宣传活动；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将文旅系统法律法规重点条款纳入普法宣传内容，打造“法润滨海 传承有章”文化和旅游领域普法特色品牌，利用“4·23”世界读书日、“5·18”国际博物馆日、“5·19”中国旅游日、“6·14”文化和自然遗产日，宣传文旅领域法律法规，将文艺演出、非遗展示、读书推荐等文化活动形式与普法宣传相结合，提高人民群众学法、用法的积极性；组织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企业、娱乐经营企业、旅游市场经营企业等进行法律法规专题培训活动，共培训企业经营者 260 余人次，对促进企业守法经营起到良好效果。

二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

局党委书记、局长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带头讲法治课 2 次，主持研究法治议题 14 次，对重大行政决策、重大执法决定、重要合同协议亲自研究、亲自把关，并按规范程序审定实施；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重要工作亲自部署推动，已形成“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全员共同参与”的法治工作格局。

三、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（一）人员法治能力仍有短板。部分同志对法律知识掌握不够系统，对内控、审计、政府采购等法规学习碎片化，在执行政府采购等业务的过程中仍存在瑕疵，既懂文旅业务又具法治思维的复合型人才储备不足。

（二）新兴业态协同监管机制尚未健全。剧本娱乐、电竞酒店等新业态涉及文旅、公安、市场监管等多个部门，目前尚未形成高效协同的监管合力，存在信息共享不及时等问题。

四、下一年度主要工作安排

（一）持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。对标国家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标准，系统梳理短板弱项，制定《滨海新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6 年法治建设提升方案》，推动文旅领域法治建设从“达标”向“示范”转变，力争在重大行政决策、执法规范化、普法精准化等方面形成可复制经验。

（二）强化法治思维能力培训。实施“法治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”，利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、全国文化市场技术

监督与服务、滨海新区行政执法监督等平台，重点加强对新修订《行政处罚法》《著作权法》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培训；组织执法人员开展“每周说法”培训、参与旁听法庭庭审、新业态执法演练等活动，全年培训覆盖率达100%。

（三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。严格落实《滨海新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办法》，建立“文件全生命周期”管理机制；拟定《滨海新区文化和旅游局合同签订指引》《政府采购明白纸》；落实“重大决策法律风险事前评估”制度，确保所有行政决策于法有据、风险可控。

（四）打造法治宣传“文旅样板”。持续开发“法润滨海·传承有章”普法品牌，利用文化馆、图书馆、博物馆的特色优势，拓展多样化的普法宣传形式；将普法宣传与涉企行政检查相结合，执法人员上门“法治体检”，实现普法从“灌输式”向“服务式”转变。

天津市滨海新区文化和旅游局
2025年1月29日